

证券代码：832648

证券简称：万峰电力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与公司股东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义市电力”）根据兴义市 110kV 城南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 EPC 招标，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招标法律、法规规定中标该项目，依据中标通知书要求，需与兴义市电力签订合同及其他协议、书面文件。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拟与公司股东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电投”）根据兴义市八一 110 千伏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 EPC 招标，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招标法律、法规规定中标该项目，依据中标通知书要求，需与阳光电投签订合同及其他协议、书面文件。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与公司股东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董事长韦延宏、董事张耀鸿、蒋千明、邹炜、牟承义为此事关联方，

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拟与公司股东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董事长韦延宏、董事张耀鸿、蒋千明、邹炜、牟承义为此事关联方，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无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浆洗街 27 号 2 栋 7 楼 1、2、4 号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 33 号 1 栋 302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磊

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 万

主营业务：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咨询；工程监理；环境评价；编制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承包境外电力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进出口业；工程招标代理；商品批发与零售；电力供应。

（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股东（持股 10.3896%）；公司董事牟

承义为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公司董事长韦延宏为兴义市电力公司董事长、为阳光电投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张耀鸿为兴义市电力、阳光电投公司董事；董事蒋千明为兴义市电力公司监事、为阳光电投董事；董事邹炜为兴义市电力公司监事、为阳光电投董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招标法律、法规规定中标该项目，依据中标通知书要求，是公允且合理的定价方式；也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与公司股东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义市电力”）根据兴义市 110kV 城南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 EPC 招标，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招标法律、法规规定中标该项目，依据中标通知书要求，需与兴义市电力签订合同及其他协议、书面文件。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拟与公司股东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电投”）根据兴义市八一 110 千伏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 EPC 招标，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招标法律、法规规定中标该项目，依据中标通知书要求，需与阳光电投签订合同及其他协议、书面文件。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8 日